**105年苗栗縣第19屆夢花文學獎暨苗栗縣文學集徵選**

 **「105年苗栗縣文學集」徵選出版報名表 （請附光碟片電子檔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 號: |  書名： | 類 別（請勾選） | □ 資深作家文集□ 文學家作品集□ 兒童文學創作□ 母語文學創作  □ 客 家 語 □ 閩 南 語  □ 賽夏族語 □ 泰雅族語 |
| 姓 名 |  | 筆 名 |  |
| 出生日期 |  年 月 日 | 性別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通訊住址 | □□□□□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□□ |
| 服務單位或就讀學校 |  | 聯絡電話 | （公） （宅）手機： |
| E-Mail |  |
| 最高學歷 | 學校名稱 | 畢業系（所） |
|  |  |
| 符合下列條件者請打勾：一.資深作家文集： □民國54年（公元1965年）以前出生且為苗栗縣籍已出版著作**3**本以上之作家。二.文學家作品集： □設籍苗栗縣或在苗栗縣居住、就學及就業者，作品必須是未曾出版之創作。 □如作品內容是書寫苗栗縣人文風土民情地景者，不限資格，作品必須是未曾出版之創作。三.兒童文學創作(含故事書、圖畫書或繪本)： □全國年滿18歲以上之民眾，以苗栗之人文、風土民情、地景者為創作題材方式，且未曾出版之創作。四.母語文學創作：以苗栗地區客語、閩南語、泰雅族語、賽夏族語等文學創作，文字請以教育部公布之  書寫文字為主，相關項目字數規定同上所列。 □客 家 語  □閩 南 語  □泰雅族語  □賽夏族語 ※上列作品必須是中文（包含母語），請檢附證明文件影本含戶口名簿、或其他相關可資證明之 文件及參選與全文文字(含圖文)打字之電子檔光碟(詳簡章六)。 |
|  黏貼身份證影本正面 |  黏貼身份證影本反面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個人出版作品 | 得獎紀錄 |
| 著作名稱 | 出版年 | 出版社 | 年度 | 作品名稱 | 獎項名稱及獎次 |
| 1 |  |  |  | 1 |  |
| 2 |  |  |  | 2 |  |
| 3 |  |  |  | 3 |  |
| 4 |  |  |  | 4 |  |
| 5 |  |  |  | 5 |  |
| 6 |  |  |  | 6 |  |
| 徵 選 作 品 簡 介（必填） |
| 書名： | 類別： |
| 字數： 字(含標點符號)  |
| 簡介、文學經歷、創作理念：  |
| 1. 本人同意依「105年苗栗縣文學集」徵選簡章之各項規定參加徵選。
2. 苗栗縣政府為辦理苗栗縣文學集徵選、出版之需求，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。在個

 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本府將依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本人 同意提供上列資料，供 貴府內部、與合作之官方與非官方單位等使用。 1. 徵選獲出版作品配合政府出版品電子書作品集得授權使用、不限授權數及全書授權。

 □同意授權 (配合政府出版品電子書作品集、授權使用)。 □不同意授權(僅同意該著作5年之出版發行權，不出版電子書)。本人簽章：  105年 　 月　 日 |